

致：財經事務委員會主席陳智思議員
由：單仲偕

日期：2005年1月17日
事項：就1月19日會議議程提出問題

本人欲就1月19日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簡介行政長官2005年施政報告的有關政策措施」一議程提出以下問題，希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回應。

1. 施政報告第19段載明：「我和特區政府的同事經過深刻反省，全面檢討政府在施政上的成敗得失，總結經驗，汲取教訓。」就此，局長可否告知本會，在閣下負責的政策上，請列出五項政策是需要汲取教訓的。並請解釋如何改善這方面的施政。
2. 在「有效管治」部份，政府指會「繼續控制公共開支，致力在二零零八/零九年度恢復公共財政支平衡，把公共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例降至20%以下，以及把政府經營開支減至2000億元……」

2.1 根據《香港統計年刊2004》由1998/99年度至2003/04政的公共開支(表10.5)及本港生產總值資料如下：

(億元)	1998/99	1999/2000	2000/01	2001/02	2002/03	2003/04
公共開支	2664	2695	2675	2694	2635	2792
本地生產總值	12799	12461	12883	12699	12474	12200
根據該原則，本港的公共開支應是(生產總值的20%)	2559.8	2492.2	2576.6	2539.8	2494.8	2440
根據該原則，政府需削減開支	104.2	202.8	98.4	154.2	140.2	352

政府會透過何種方法，是刺激經濟抑或削減開支，達至上述目標？如透過刺激經濟，政府有什麼把握可於零八/零九年達到目標？如透過削減開支，政府會首先削減哪方面的開支？

2.2 政府會削減哪部份的經營開支，以達至在2008/09年度將經營開支減至2000億元？假如經濟發展理想，通漲重臨，物價上漲，政府會否調整上述目標，確保政府的維持合理的服務質素？公務員的薪酬維持能因應通脹而有適當的調整？

3. 政府有什麼具體措施推動債券市場及基金業務的發展？